

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86號8、9樓

承辦人：林軒任

電話：02-23511711轉8802

傳真：02-23419395

電子信箱：bn294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民字第1126005613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 (25254986_1126005613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，敬請貴機關學校協助宣導及推薦所屬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至鈞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投票日訂於113年1月13日（星期六），為使本次選務工作順利進行，亟需借重貴單位同仁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本所敬表謝忱。
- 二、為配合遴選相關期程，貴單位同仁欲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者，填寫登記資料卡請務須完整（身分證字號、聯絡電話及戶籍資料如里、鄰等資料），並於112年6月15日前逕送或傳真(02-23419395)本所民政課彙辦。
- 三、若有相關問題歡迎來電洽詢，聯絡方式：02-23511711分機8802林先生。
- 四、貴單位如需登記資料卡格式，可至本所網站首頁 (<https://dado.gov.taipei/>) 「選務專區」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(科技部(已停用)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司法院、監察院、考試院、立法院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

陽明高中 1120321



NDAA1126003215



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大安分局、考選部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新店地政事務所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、國家教育研究院臺北院區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、臺北市殯葬管理處、臺北市松山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信義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大安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中正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大同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南港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內湖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士林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文山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萬華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臺北市動產質借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北市立動物園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、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、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、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、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山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士林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南港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內湖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萬華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信義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一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捷運警察隊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通信隊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市松山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信義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文山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南港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士林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內湖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木柵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北投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稽查大隊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、臺北市松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安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中山區公所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、臺北市南港區公所、臺北市士林區公所、臺北市北投區公所、臺北市信義區公所、臺北市中正區公所、臺北市萬華區公所、臺北市文山區公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一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第二區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機電系統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、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政風處、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

新北市政府
秘書處

3

新北市政府
秘書處

66

發展局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立國樂團、臺北市立交響樂團、臺北市中山堂管理所、臺北市藝文推廣處、臺北市立文獻館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廣播電臺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市場處、臺北市商業處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建成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士林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中山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大安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、臺北市政府兵役局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資訊局、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就業服務處、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、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除外)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